

##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05月18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05月20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股东方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核实、审查后，建议提名宣建生先生、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劼先生、徐国忠先生、姚兆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曾文仲先生、蔡清福先生、高以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因提前换届，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第十二条执行，以及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的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发表了独立意见：

1、任职资格合法：我们审阅了被提名者的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经核查，未有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聘任程序合法：公司在聘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我们同意提名宣建生先生、徐国飞先生、李峻先生、孙劫先生、徐国忠先生、姚兆年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曾文仲先生、蔡清福先生、高以成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确定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详见 2021-056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5月21日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宣建生**，男，1944年生，中国台湾，纽约大学理工学院系统工程哲学博士及波士顿大学系统工程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美国通用电气、台湾百事可乐、台湾东南碱业、台湾潘氏集团，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1989年4月加入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董事会主席兼行政总裁；兼任集团若干附属公司董事、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佳格投资（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宣建生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国飞**，男，196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通信装备常务副经理，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军工产业总经理，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京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

徐国飞先生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峻**，男，1975年出生，研究生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咨询师、部门总经理、执行总裁、总裁，北京赛迪数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北京赛迪通呼叫中心有限公司执行总裁，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副总工程师，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科技部副主任、主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

李峻先生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劼**，男，1966年出生，本科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电子工业部第三十八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信息产业部第三十八研究所电子工程部副主任、电子部副主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八研究所国际合作部主任、所长助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副主任、军工事业部主任、生产运营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主任。

孙劼先生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国忠**，男，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光华电子注塑厂副厂长、副书记，南京家用电器厂厂长，熊猫集团营销总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总经理，熊猫集团南京华格电汽塑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型显示业务管理部主任，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徐国忠先生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姚兆年**，男，1967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四港务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发展计划处投资管理科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南京港口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兼资金结算



中心主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跃进汽车集团执行董事、总经理，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姚兆年先生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曾文仲**，男，1942 年生，英国国籍，纽约理工大学电子工程及营运研究硕士研究生学历，伦敦帝国理工学院电子工程学士学位学历。曾任沿海绿色家园有限公司主席及执行董事，冠捷科技有限公司（00903.HK）独立董事，九龙交易所董事，星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台湾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第九届、第十届及第十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六届、第七届及第八届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委员。现任沿海绿色家园有限公司荣誉主席及高级顾问。

曾文仲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曾文仲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

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蔡清福**，男，1958年生，美国国籍，芝加哥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德克萨斯大学会计学士学位学历，美国注册会计师（CPA）以及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曾任职于美林证券（Merrill Lynch），雷曼兄弟（Lehman Brothers），摩根大通（JP Morgan Chase），美国银行（Bank of America），建达证券（Cantor Fitzgerald），F&C（英国）资产管理公司。现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证券及固定收益类产品销售，交易及研究板块的全球主管；兼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兼职教授，金融稳定中心（Center for Financial Stability）资深顾问，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清福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蔡清福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高以成**，男，1970年生，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华南理工大学企业管理博士及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好孩子集团执行总裁，海尔集团副总裁；曾兼任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逢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兼CEO。

高以成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

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高以成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